公司代码:603150　　公司简称:万朗磁塑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在综合考虑经营发展资金需求及持续回报股东等因素后,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7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5,483,000股,扣除回购股票专用账户1,11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4,531,921.13元。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34,469,238.79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49,001,159.92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35.24%。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14,531,921.13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10.45%。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上述预案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万朗磁塑	603150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小梅	余敏
联系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汤口路北(民营科技经济园内)	
电话	0551-63806572	
电子信箱	bigagroup@bigaasket.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家电行业

2024年,中国家电行业在宏观经济承压背景下,通过技术创新、全球化布局及政策驱动,实现了整体稳中向上的发展,全国家用电冰箱产量10,395.77万台,同比增长8.3%;房间空气调节器产量26,598.4万台,同比增长9.7%;家用洗衣机产量11,736.5万台,同比增长8.8%。

冰箱行业海外市场消费需求上扬成为推动冰箱出口市场蓬勃发展的驱动力。2024年,中国冰箱出口量为8,032万台,同比增长19.7%,进一步凸显了中国冰箱企业在国际市场上整体向好的发展态势以及日益增强的市场影响力。

国内市场,以旧换新补贴拉动内销回暖,2024年第四季度空调、冰箱内销增速分别达24%和19%。根据奥维云网(AVC)数据,政策落地后,产品结构显著上移,线上市场冰箱均价同比提升4.7%,4000-5000元价位段产品占比从29%升至37%;线下市场均价增幅达8.8%,8000元以上高端机型销售占比突破41%。综上,冰箱市场的消费结构趋势变动明显,性价比用户池稳定的同时,中高端市场的消费潜力被有效激活。

AI技术的深度渗透正在重构家电产业生态。生成式AI的应用促使家电智能化从单品控制升级为系统决策,消费者更加注重AI带来的便利化和个性化,前端产品通过智能化提升附加值,中端生产依托AI降本增效,后端服务衍生数据驱动的新商业模式,AI与家电的深度融合将持续推动行业向“主动服务、生态协同”方向演进。

2、汽车行业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数据显示,2024年,汽车产销累计完成3,128.2万辆和3,143.6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7%和4.5%,其中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288.8万辆和1,286.6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4.4%和35.5%,新能源新车销量占汽车新车总销量的40.9%,较2023年提高9.3%,2024年中国整车出口量达到640.7万辆,同比增长22.7%,连续两年超越日本,稳居全球第一大汽车出口国。

中国汽车的发展持续拉动汽车核心零部件的需求加大,为相关零部件企业带来更多发展机会,并为拓展海外市场创造了良好机遇,拥有国际化布局的零部件企业具有明显优势。

汽车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成为产业变革的核心方向,随着汽车智能化和电动化需求的攀升,汽车EPS及SBW渗透率持续提高,推动市场规模不断扩张。目前,我国EPS基础制造技术已相对成熟,高端产品与国外知名厂商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随着国内EPS技术研究不断推进,以及新能源汽车带动汽车整体电动化发展,EPS国产化替代趋势正不断加速。

(一)主营业务和产品概况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家电零部件、汽车零部件、小家电及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的企业。

公司主要产品分为四类:1、家电零部件产品,包含冰箱门封等;2、汽车零部件产品:包含EPS等;3、小家电产品:包含茶吧机等;4、材料产品:包含高分子PVC材料、磁性材料等。

公司秉持“贴近客户、快速反应”的经营理念,长期服务于全球家电主机厂,如下图所示:

报告期末,公司海内外共拥有控股子公司及分公司76家,其中控股子公司67家,境内55家、境外12家;分公司9家,其中境内6家、境外3家。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

1、家电零部件

①冰箱门封

冰箱门封是影响冰箱整机性能的关键部件,是用在冰箱门体和箱体之间用来密封的一种冰箱部件,由胶套和磁条两部分组成。起着密封、抗震、隔热、防水防尘等作用,直接关系着冰箱的制冷和节能效果。图示如下:

⑤硬挤出

硬挤出是一种常用的塑料加工工艺,公司产品挤出成型后,可通过底漆、水转印、烤漆、PET覆膜+丝印、金属面料共挤等工艺,生产多种产品满足客户需求,公司部分硬挤出产品图示如下:

3、小家电产品

公司小家电产品主要为茶吧机、饮水机、管线机、台式即热饮水机系列产品。茶吧机是集传统饮水机与茶炉的功能于一体的小家电,内置饮水桶,通过智能控制面板操作,将水引至水壶内,按需直接加热水流,具有多档控温、保温等功能,饮水机是将桶装纯净水(或矿泉水)升温或降温并方便人们饮用的装置。管线机是一种用于家庭或商业场所的饮水设备,主要用于连接净水器和饮水机,为用户提供冷热水。台式即热饮水机是一种热水无需等待,即按即出,不用反复加热,区别于传统饮水机的一种高科技智能创新饮水机。图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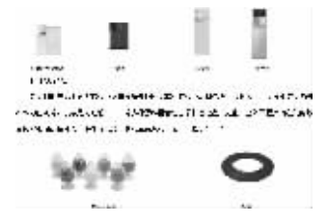

(三)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内外主流家电及汽车主机厂,公司依据不同客户、不同产品的规格、技术性能等要求提供差异化定制服务。主要经营模式如下:

1、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因具有高度定制化特点,实行“以销定产”的订单化生产模式。公司通过访问客户ERP系统获取客户订单需求,制定当月生产计划和周生产计划,并将生产计划下达给各生产单位,按计划组织生产。

2、采购模式

公司实行“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根据客户订单需求制定生产计划,将生产计划的用料需求反馈给原材料采购部门,采购部门根据原材料需求量和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计划并向供应商发出采购订单;同时,对于部分重要的原材料采取安全库存措施,以提高订单响应速度。对于吸塑、注塑、组件部装等业务,基于成本及品质管控要求,所需主要材料及组件部装部分零件需从客户或其指定的供应商处采购。

3、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模式,具体包括产品销售和受托加工。

①产品销售

产品销售主要包括冰箱门封、洗衣机门封、硬挤出等,公司根据销售订单采购原材料,自主开展生产,并直接销售给下游客户,客户定期与公司进行结算。

②受托加工

受托加工包括根据业务实质按照净额法核算的受托加工模式和直接结算加工费的受托加工模式,主要包括吸塑、注塑及组件部装业务等。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

(四)市场地位

公司被国家工信部认定为“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多次参与《中国冰箱产业技术路线图》的编制和修订,主持制定或修订三项冰箱门封相关行业标准,参与制定一项磁性材料、两项冰箱行业团体标准。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4,903,885,986.13	3,600,381,626.96	36.20	2,525,656,89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87,840,206.27	1,420,325,145.08	11.79	1,337,547,708.09
营业收入	3,383,468,721.66	2,564,204,509.84	31.95	1,709,342,646.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031,490.09	135,476,763.85	2.62	149,319,119.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8,213,733.56	135,788,981.58	1.79	134,430,813.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85,377.30	119,432,811.42	-42.99	37,069,385.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2	9.85	减少0.63个百分点	12.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7	1.63	2.46	1.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2	1.59	1.89	1.83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735,782,246.91	838,879,114.62	808,484,353.83	1,000,323,006.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517,729.23	38,927,712.96	33,625,038.29	31,961,00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269,114.24	39,293,263.97	33,440,679.26	32,220,686.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302,723.09	-49,760,542.89	234,562,970.10	67,585,673.1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68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28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时陵中	-	31,966,620	37.40	31,966,620	质押	4,120,000	境内自然人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7,200,000	8.42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欧阳瑞群	-	5,211,060	6.10	0	无		境内自然人
深圳益淮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2,892,400	3.38	0	质押	1,02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2,262,000	2,262,000	2.65	0	无		其他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71,700	1,843,200	2.16	0	无		其他
六安拾岳禾安一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806,000	2.11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马动权	-	1,333,320	1.56	0	无		境内自然人
安徽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36,700	1,279,500	1.5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邵晓元	699,350	779,350	0.91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为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平台。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稳定发展,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有所增长。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5-027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汤口路678号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参与会议的监事2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莉莉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

2、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实际情况。

3、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4、截至提出本意见时,未发现参与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9,031,490.09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中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63,049,405.44元。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不参与分配)。具体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7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5,483,000股,扣除回购股票专用账户1,11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4,531,921.13元。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等要求,能够保障合理回报股东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长远利益。董事会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30)。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九)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监事赵莉莉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赵莉莉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监事王界晨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王界晨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监事谭淇月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谭淇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为了防范汇率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期货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期货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有利于加强交易风险管理和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监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新增向合并范围内公司拟提供合计不超过29,700.00万元的担保。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对外捐赠总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5年对外捐赠总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经核查,本议案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5日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陈矜)

作为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4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等规定,秉持着勤勉尽责的态度,持续聚焦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及时掌握公司运营状况。积极出席各项会议,审慎审议董事会所提各项议案,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客观、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本人2024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本人基本情况

(一)本人简介

陈矜,1971年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现任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现兼任安徽昊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凤凰滤清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威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本人在公司未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的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二、本人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履职期间,本人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通过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了公司履职期间召开的10次董事会及5次股东大会,不存在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情况。经对相关议案认真研判,本人对所议议案均投赞成票,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规范的审批程序。

(二)出席专门委员会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始终秉持勤勉尽责原则,扎实履行委员职责。在履职期间,针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定期报告编制披露、审计机构聘任、关联交易合规性审查等关键事宜,展开了严谨的审议工作。通过密切关注公司财务信息质量、内部控制有效性、内部审计工作效能、外部审计工作质量以及重大风险管理事项等核心领域,切实为公司的规范化运作提供有力支撑,发挥了积极作用。

公司严格依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并于2024年4月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对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机制予以细化完善。在履职期间,本人出席专门委员会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审计委员会	7	7	0	0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5	5	0	0

(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审议相关议案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与公司管理层保持充分沟通,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密切关注重大事项进展,履职期间,本人就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利润分配、关联交易、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员工持股计划、对外投资等重要事项均投了同意的表决票。

本人履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在董事会决策过程中充分运用自身会计专业优势发表专业意见,为董事会正确决策发挥积极作用,努力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履职期间,本人与公司审计部进行积极沟通,就公司内审工作计划、审计事项、审计人员配备等事项进行询问和交流。另一方面,本人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定期报告、财务问题及公司业务情况也进行充分讨论与交流,特别是年报审计期间高度关注审计过程,提前召开与会计师事务所的交流会议,督促审计进度,确保审计工作的及时、准确、客观、公正。

(五)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履职期间,本人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以及关注公司E互动答复等方式,听取广大投资者意见,督促公司针对投资者所关注的经营状况、发展前景、重大决策等各类问题,积极、及时地予以回应,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六)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工作的情况

履职期间,本人通过出席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列席股东大会、现场办公等方式,与董事长及管理层保持高频且有效的沟通,与公司进行充分且富有成效的意见交换,为公司长远发展与高效管理建言献策,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参考依据。与此同时,公司为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营造了必要条件,重视并积极配合独立董事开展的现场考察与交流活动,保障了各项工作的顺利推进。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经对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审议,本人认为,公司2024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根据相关业务需求形成的,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定价原则,定价公允,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和整体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经对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本人认为,该项交易有利于进一步优化产业链布局,减少关联交易,交易定价原则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调整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的议案》。本人认为,本次调整有利于促进公司控股子公司长远发展,开拓更大市场空间。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定期报告审核情况

履职期间,本人认真审核了公司编制的《2023年年度报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等定期报告,未发现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审议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本人认为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

(四)续聘审计机构情况

本人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职业规范的要求,诚信状况良好,且不具有相关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具有独立性的情形,在2023年度审计工作中,该所可以做到以公允、客观的态度开展审计工作,独立、客观地发表审计意见,按时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因此,同意公司2024年度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审计机构。

(五)提名董事情况

履职期间,一名独立董事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务,董事会提名了一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审议后认为该候选人具备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相关提名及选举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履职期间,本人审议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本人认为,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根据工作岗位、工作年限、工作贡献、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和企业经营效益状况确定;独立董事报酬参考行业及地区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章制度的规定。

(七)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展、员工持股计划进展及员工持股计划制定情况

履职期间,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以及《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本人认为,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制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展、员工持股进展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

经独立判断,本人认为前述事项均合法合规,公司在规范运作方面不存在重大风险事项,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履职期间秉持忠实、勤勉的工作原则,独立履行职责,审慎运用广大股东赋予的权利,严格遵循各项法规及制度要求,积极践行对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维护义务。

2025年,本人将持续保持勤勉尽责的态度,凭借自身专业知识与丰富经验,继续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具有价值的参考建议,助力公司提升决策水准,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陈矜
2025年4月24日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本着恪尽职守的原则,认真、规范、有效履行职责,现就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分别为陈矜女士、杜鹏程先生、刘良德先生,各成员均具有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经验,独立董事不少于2名,独立董事陈矜女士具有专业会计背景并担任公司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公司审计委员会组成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制度要求。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情况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七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2024年1月1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预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等6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2024年4月22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等11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年4月29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年7月26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年8月21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3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年9月9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年10月29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及专业性

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针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与专业性,展开了综合评估,依循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条款,主动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计划的拟定、审计执行的实际状况,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及必要的监督,全力保障各项审计任务顺利完成。

(二)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聚焦公司财务报告中的重大会计及审计相关问题。通过审阅公司财务报表与定期报告,针对保障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与准确性,审慎提出专业意见。经审计委员会评估后认为:公司财务报告严格遵循了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真实无误、完整全面且公允恰当地反映出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等实际情形。

(三)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有效开展

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高度负责的态度,认真听取了内部审计部门所做的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在听取汇报后,审计委员会针对关键内部控制环节等重点关注事项,与内部审计部门展开深入交流,旨在把控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实效,及时发现潜在问题,为公司稳健运营筑牢监督防线。

(四)监督及评估公司内部控制

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明确要求,针对公司治理结构的优化以及内部控制体系的健全完善,审慎提出一系列合理化建议,有效助力公司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五)评估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独立、客观的原则,就公司关联交易事项查阅了必要的文件资料,与公司经营管理层进行了充分沟通。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始终严格遵循《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规要求,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往来,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审议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六)审议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严谨负责的态度检查、审议、监督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审查了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及项目实施进度等关键内容。经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信息披露如实反映了2024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实际情况。

四、总体评价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秉持高度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各项职责。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持续强化自身专业能力,以客观、独立的态度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进一步加大对公司外部审计机构工作的监督力度,推动其审计工作严格遵循审计准则,为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性与可靠性提供保障;另一方面,审计委员会将积极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开展,优化内部审计流程,提升内部审计效能,助力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持续完善。

特此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陈矜、杜鹏程、刘良德
2025年4月24日

公司代码:603150　　公司简称:万朗磁塑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